

近年来备受青睐的洋品牌在中国市场问题频现,随着法治社会的不断建设,改变洋品牌养尊处优的地位,使其学会尊重中国消费者,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势在必行。

# 洋品牌“超国民待遇”何时休?

□本报实习生 王珊

长期以来,一些地方、一些部门为了招商引资,针对洋品牌,一路开绿灯,“三年免检”、“五年免税”、“特别通道”、“绿色机制”等等,如此信任、如此“超国民待遇”随处可见。而近年多个领域的洋品牌在中国市场被揭出质量、服务等方面的问题,有些还被曝在国际与中国市场实行双重标准,对中国消费者态度怠慢,不尊重。出现问题的洋品牌,不仅涉及人们的日常生活,一些品牌的问题更是关乎健康,甚至是生命安全。一向在国际市场注重品质与声誉的洋品牌,为何来到中国市场后变得如此“傲娇”?

## 洋品牌问题频现

2014年4月,上海地铁一部奥的斯自动扶梯突然逆行,导致13名乘客摔倒受伤,后经查实,制造商奥的斯电梯采用的驱动链条过渡链接板在使用中产生疲劳断裂,存在明显质量问题。

2014年7月,“福喜事件”曾引发舆论与社会哗然,肯德基、麦当劳等洋快餐的供应商上海福喜食品公司被曝使用过期劣质肉,而该公司的母公司为美国福喜集团。

2014年10月20日,广州质量技术监督局网站公布第二季度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监督抽查结果,联合利华、宝洁、巴黎欧莱雅等洋品牌部分产品涉及净含量不足问题。其中联合利华旗下的部分发水发、沐浴液共有16个批次的产品在此方面不合格。

据国家质检总局缺陷产品管理中心10月与11月公布的数据显示,部分国际汽车品牌纷纷“中枪”,

她认为:“我国行政处罚的额度也

其中的就有保时捷部分进口的911卡雷拉、凯门、博斯特汽车,宝马部分进口迷你汽车,部分进口梅赛德斯-奔驰乌尼莫克卡车,现代汽车部分进口的维拉克斯汽车,大众部分进口的甲壳虫、奥迪A4等,均因产品缺陷或安全隐患而被勒令召回。

## 缘何在中国市场“不学好”

一些国际知名品牌,在国际市场享有良好声誉,为何在中国市场却乱象频现?

北京大学的法律专业人士刘伟分析指出:“国内部分质量标准相对较低,消费者保护法规尚存在不健全之处,有关部门的监管也有不到位的情况,这是洋品牌在欧美和中国采用‘双重标准’、敢于对中国市场执行低标准、区别对待消费者的重要原因。”

另外,他表示:“当前国内没有专门针对洋品牌的法律法规,主要是靠《广告法》和《产品质量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来规范企业的日常生产和销售行为,但一些条款对不法行为规定的责罚或含糊不清,或处罚较轻,还有甚至没有责罚,客观上导致企业违法犯规成本较低,使其屡屡以身试法。”

北京建诚律师事务所的靳丽娜律师指出,我国相关方面法律法规的制定往往都是赶不上现实的变化。行业标准往往跟不上市场的需求。“在民事赔偿方面,各国法律制度的设计有所不同。在有些国家,不管有多少消费者去起诉,只要是侵犯了消费者利益,就要向所有购买产品的消费者进行赔偿。而中国的法律制度不是这样设计的。”她说。因此,洋品牌也不惧怕在中国所需面对的民事赔偿。

另外,她进一步表示:“较欧美消费者而言,中国的消费者权利意识还不够强,中国的法律环境的不完善,使



没有和国际接轨,执法方面存在政府监管不够主动,处罚额度太低,处罚力度不够等问题。”

一方面我国相关法律的不完善客观上纵容了洋品牌,让其养尊处优,同时,中国消费者的“崇洋媚外”的意识、惯性与维权的意识和动力不足。

靳律师指出:“之所以这样,是因为国内产品常出现质量问题,中国消费者往往对国内产品不信任,中国的消费者存在这样一个意识惯性——既然都有质量问题,那么洋品牌可能稍微好点。”所以,尽管洋品牌出现了诸多质量问题,中国的消费者仍然对其趋之若鹜。

另外,她进一步表示:“较欧美消费者而言,中国的消费者权利意识还不够强,中国的法律环境的不完善,使

国出现质量问题时首先要有标准可依,其次,标准要统一,要与国际接轨。”

此外加大洋品牌在中国违法违规的行政处罚的力度同样必要。值得肯定的是,2013年修正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已经在第十九条针对产品召回作了明确规定:“经营者发现其提供的商品或者服务存在缺陷,有危及人身、财产安全危险的,应当立即向有关行政部门报告和告知消费者,并采取停止销售、警示、召回、无害化处理、销毁、停止生产或者服务等措施。采取召回措施的,经营者应当承担消费者因商品被召回支出的必要费用。”

同时,在消费者维权方面有专业人士向记者表示:“在程序上加大公益诉讼对消费者维权的支持力度,在实体上加大侵害消费者权益的民事赔偿额度。”

消费者该如何应对洋品牌侵权问题,刘伟建议道:“应当挺直腰板,敢于维权,采用联合诉讼的方式,降低诉讼成本和人力成本,遭侵权的消费者联合起来,共同维权。”此外,“消费者要转变观念,不要对洋品牌盲目崇拜,在下一次购物选择时,对于洋品牌更要慎重。”刘伟评论说。

靳律师建议说:“消费者可以借助公益诉讼中消费者协会和其他消费者组织的力量去维权。要让洋品牌不再忽视中国消费者,需要国内企业、政府、消费者三方的共同努力。”

随着法治社会的不断建设,以及我国市场经济同国际的不断接轨,国产品牌的不断自强,洋品牌“超国民待遇”的时代将会一去不返,而中国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将得到更好的伸张和维护。

## 开学行跪拜礼

据新京报11月20日报道,日前,北京凤凰岭书院开学典礼上学员跪拜老师,在网上引发热议。部分网友对其炮轰“这是耻辱”。而凤凰岭书院教务长韩国栋表示,网友的质疑是对跪拜的曲解和误读,跪拜是对中国传统师徒关系的诠释和传承。儒学学者,弘道书院副院长任峰表示:不应将跪拜礼等同于“尊严矮化”。行跪拜礼,对于学生是表达敬意,于老师是责任,它其实也是双向的情感生成过程。但这其实是对平等内涵的偏颇理解,也是对跪拜礼的误读。

文化研究者魏英杰则表示反对,认为:礼不必废,跪可以免。跪拜已不单纯是“礼”,还包含了“制”,也就是具有强迫性的意味,而这本质上就是反现代的。这场集体跪拜礼,从现场看毫无肃穆气氛,从仪式看也很荒唐。

## 官员“骂死”保安

据新京报11月20日报道,11月16日,合肥某小区,安徽省教育厅的郑某试图驾车入小区时,与保安赵宗伟发生争吵并辱骂赵是“看门狗”。随后63岁的赵宗伟倒地不起抢救无效身亡。

有媒体表示:“良言一句三冬暖,恶语伤人六月寒”,保安是看门人,却被骂为“看门狗”,这是对职业的轻蔑、对人格的侮辱,实在恶毒。也有网友表示:对保安,环卫工等劳动人格侮辱,其实是一种病态的等级意识,值得整个社会反思。也有媒体认为,地位、身份、财富、职业成为恃强凌弱的习惯性思维和常见动作,弱势群体的权益和尊严岌岌可危,文明、平等的现代观念也就无从谈起。

## 科长亿元家产

据中国青年报11月17日报道,河北省纪委通报北戴河供水总公 司原总经理马超群受贿、贪污、挪用公款,家中搜出37公斤黄金,现金1.2亿元、房产手续68套。巨 大数额令社会公众错愕。但其母称,被搜走大量现金、黄金、房产手续的不是马超群家,而是她的家。

中青舆情监测室相关网络舆情统计显示,56.4%网民明确表示不相信“科长之母”,29.4%网民认为科长母亲的理由不能成立。网民“芳芳”表示奇怪:“如果1.2亿元是合法经营所得,马母咋不大大方存到银行去?”也有网友表示:巨额资产,如果是正当的,应该可以说明来源,况且是上亿元的现金,凑巧又是与官员受贿、贪污有关,仅凭“科长之母”的一面之词说明不了问题,有关方面应当深入调查,还事件本身一个真相,因为民众太需要真相了。

## 自拍逼停火车

据北京青年报11月20日报道,16日途经芜湖的两列火车遭人恶意逼停,后经过证实为一名年轻男子在铁道上自拍,为摆pose拍照,导致火车被逼停,之后再次试验导致另外一列火车也被逼停。

事件一经爆出,引来网友骂声一片。北京有网友表示:“缺乏基本的安全意识,应该严惩!”更有网友说:“这已经危害到公共安全,该负法律责任。”有网友认为,为晒一张“霸气图”,跑到铁轨上逼停火车,这事犯众怒,也触犯了法律,同时指出目前“自拍”已经不只是一个个人行为,而成为了一种社会流行,“自拍逼停火车”是一种现代病。

## 取消食盐专营

据人民日报11月20日报道,工信部首次确认我国将取消食盐专营,涉盐企业将实现自主经营公平竞争。食盐一直以来都是国家专营,中国盐业史上,国家对盐的专营可追溯至春秋时期,取消延续达2600年之久食盐专营引起公众热议。

有网友担心,“取消专营质量有保障吗?”也有网友发问:“放开以后监管能不能到位?”也有表示拥护的网友直呼:“盐业终于要改革了。”多位盐业内人士就此分析,盐改之后,各级盐务管理局可能被“摘牌”,权力或将移交其他职能部门,“两块牌子”只留一个,而掌握着专营权的省、市两级盐业公司也可能被“架空”,食盐生产企业或将直接与县级盐业公司合作经营。

(冷秋据媒体公开报道编辑)

一周  
舆情

## 编读e时代

### 本报法人微博 网友留言摘编

(11月15日~11月21日)

【副校长辞官一年间】2013年,56岁的曲建武,从辽宁省高校工委副书记兼教育厅副校长的位置辞职,回到大连海事大学成为一名普通的辅导员和思想政治理论课老师。“不要行政职务,不要配备专车,给我一个教鞭就可以了!”辞官回校,是因为“机制上的工作我都做完了,该回家啦。”

(2014年11月16日《工人日报》报道)

@Bule郁金香:曲老师放下权力,回归普通的教员身份,能用教鞭引导青年学子形成正确的人生观、世界观和价值观。这比空谈更有意义,值得尊敬。

@水森生:人各有志,不是每个人都眷恋公务员的光环。只要选择适合自己的生活方式,就不会迷失自我。

【坐办公室不如当技工?】“坐办公室的不如当技工的。”“2014年厦门市部分工种(职位)工资指导价位”显示,一名技术精湛的专业电力设备维修技师,月薪为15293元;而收入中等的普通行政办公人员,月薪为4716元。“一技难求”是目前用工市场的现状。你怎么看?

(2014年11月18日《工人日报》报道)

@704之兔:人力资源市场的价格是由供求关系决定的,这很正常。

@刘著民:个人认为,术业有专攻,不需要将“白领”与“蓝领”、“金领”等做牵强的比较。

【“有权拒缴”,你敢吗?】近日,相关部门表态“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有权拒绝缴纳”水、电、汽油等附加费。欣喜之余,一些人也表示担忧:拒缴后被停电、停水、停气怎么办?与此类似,一些应取消或拟取消收费的公路依然照常收费。“有权拒缴”,看上去很美。亲,你觉得呢?

(2014年11月20日《工人日报》报道)

@和蔼可亲\_94059:如果不缴水费就停水,不缴电费就断电,那么,谁还敢对强势的垄断行业说“不”呢?

@诗悠宁国:只有“敢于拒缴”才能让“有权拒缴”成为现实!怕这怕那不仅仅是怠惰,更会滋长特权与垄断的傲慢。

(赵琛摘自《工人日报》微博)

欢迎读者到新浪、腾讯、人民网平台  
与《工人日报》微博互动

## 无手机课堂

新闻  
图说

2014年11月20日,杭州,浙江农林大学一教室,学生们在教室里进行课间休息,他们的手机统一关机并放置在学生会提供的手机框里,每个手机一个“机位”。

随着智能手机的普及,越来越多的大学生会在上课时候使用手机上网,对教学质量造成了很大的冲击。为倡导广大学生上课拒绝使用手机,浙江农林大学部分学生组织开展了“无手机课堂”活动,目前已经

在10多个班级进行推广并取得了很好的效果。

陈胜伟/CFP 供图

# 带母亲一起上老年大学

本报讯 (通讯员蔡清泉 李玲 记者邹明强)11月19日上午8点半,60岁的罗国荣牵着84岁母亲的手,步行1公里,去荆门石化老年大学上学,路上的行人,纷纷致意目礼,观看这温馨画面。而这已不是第一次。

罗国荣说:“不想让母亲一个人孤独在家,她应该和我一样,乐享晚年生活。”

罗国荣的老家在四川省广安市,她是家中老大,下面还有3个弟弟。1975年,她随部队转业的丈夫支援荆门石化建设,来到千里之外的湖北荆门,从此在荆门石化定居。

1979年,罗国荣的父亲离世,当时3个弟弟尚未成家,母亲一个人含辛茹苦将3个儿子抚养成人,直至全家娶妻成家。罗国荣在荆门,父亲去世后,母亲一人在老家家里操持,特别不容易。

罗国荣说,母亲是特别能干的女人,年轻时能做一手出色的女红。为了补贴家用,母亲空闲时会帮别人做缎面、纳鞋底、裁剪衣服等。母亲还烧得一手好菜,一桌四川风味的菜肴,可以很快就端上桌,各种特色小吃更是得心应手。

虽然不能常陪伴在母亲身边,但罗国荣一家人非常孝顺,退休前,罗国荣几乎每年回几趟老家看母亲。退休后,母亲年纪也大了后,为了瞻养方便,她索性把母亲接到身边。

罗国荣过去是一名幼师,她特别喜欢跳舞;退休后,她便开始在荆门石化老年大学学习舞蹈。现在,她身兼数职,既是舞蹈队的领队,又是教练、队员和化妆师,业余生活丰富多彩。

为了不让母亲感到孤独,罗国荣便把母亲带在身

边。母女俩形影不离在校园一起活动,很多老年大学的学员都认识罗国荣母女。

在室外场地上跳舞时,罗国荣便给母亲搬来一个小板凳,让母亲坐在旁边看。母亲也没闲着,看到谁家带着孩子,就帮忙看着,好让大伙儿安心跳舞。一支舞蹈结束后,罗国荣会给母亲递上一杯水,看着母亲喝水;当放在一旁的手机响起时,母亲会给正在跳舞的罗国荣送过去。

在教室上课时,罗国荣便把母亲安排在教室角落坐下,母亲安静地看着她给学员讲课,像守护神一样注视着女儿。

虽然老母亲腿脚不太好,需要拄着拐杖出行,但在罗国荣看来,带着老母亲出门走一走、看一看,也可以让老人家心情更加愉悦。

60岁的罗国荣早已当上了奶奶,她的外孙女今年已10岁了,现在他们家是四代同堂。

在罗国荣的熏陶下,一家人和睦相处,生活非常融洽。她的女儿只要休息,便会下厨为母亲和外婆做他们喜欢的饭菜。每逢假期,女儿还会带着两位老人去旅游。罗国荣的3个弟弟也很孝顺,都争着给母亲养老。今年重阳节前,大弟弟特意来接母亲和罗国荣回四川老家过节。

罗国荣所在的舞蹈队以老年人为主,在她的感染下,队员都孝顺老人,队员之间和谐相处,从没红过脸。荆门石化老年大学把罗国荣孝老敬亲的画面,拍成微电影,在校园和社区广为传播。

微言  
万象

# 央企高管降薪何去何从

据新华社上海11月22日电 (记者周蕊)2015年起,央企负责人薪酬改革将开始正式实施。降薪后,高管们到底会“减薪”多少钱?高层一降,是否层层跟着降?收入降了,隐性福利会否“补一补”?记者就此进行了调查。

## 到底会降多少?

中央管理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将于2015年年初开始实施,改革首批将涉及包括石油、石化、中国移动以及金融、铁路行业在内的72家中央企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新闻发言人李忠表示,改革后多数中央管理企业负责人的薪酬水平将会下降,“有的下降幅度可能还比较大”。那么,现在高管应该拿多少钱?薪酬下降了多少?

根据《中央管理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方案》,改革后,央企负责人薪酬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任期激励收入三部分构成,其薪酬水平将不超过央企在岗职工平均工资的7到8倍。

目前,央企主要负责人与职工薪酬差距在12倍左右。其中,国资委监管央企高管平均年薪在60万到70万元之

间,而非国资委监管金融类央企高管薪酬则普遍在百万元以上。

根据上市银行年报的补充公告,2013年建行董事长王洪章税前年薪214.58万元。年报显示,2013年建行员工368410人,该行的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合计556.94亿元,以此计算,员工平均年薪约15.12万元,董事长税前薪酬是员工平均薪资的约14.2倍。不计算员工工资增长幅度,调节到8倍后,董事长未来的薪酬预期为120.96万元,降薪超过93万元。

工行董事长姜建清2013年最终薪酬核定为税前199.56万元。而年报显示,2013年末,工行共有员工441902人,该行工资及奖金合计642.17亿元,以此计算,员工平均年薪约在14.53万元,董事长税前薪酬是员工平均年薪的约13.7倍。不计算员工工资增长幅度,调节到8倍后,董事长未来的薪酬预期为116.24万元,降薪超过83万元。

港股上市的中国移动2013年年报显示,其董事长奚国华2013年共